

证券代码：871360 证券简称：广珠物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基于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公司终止挂牌后将持续加强经营管理能力与提高专业技术水平，加大行业市场开发力度，促使公司稳健发展，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全体股东均为法人股东，无任何自然人股东。经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珠海市汇畅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各方股东协商，各方已就公司终止挂牌（退市）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原则上同意启动广珠物

流的退市办理工作。目前，不存在对此事项持异议的股东。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